

# 三剑客

(上)

Les Trois  
Mousquetaires



法)大仲马 著  
李玉民 译

插图珍藏版

漓江出版社



# 三剑客

(上)



(法)大仲马 著  
李玉民 译

插图珍藏版

漓江出版社  
桂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三剑客/(法)大仲马著;李玉民译.—桂林:漓江出版社,2016.6  
ISBN 978-7-5407-7782-1

I. ①三… II. ①大… ②李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法国—近代 IV. ①I565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063769号

出版统筹:吴晓妮

责任编辑:李映儒 许莉

封面设计:居居 李诗彤

内文排版:何萌 姜政宏

漓江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发行

广西桂林市南环路22号 邮政编码:541002

网址:<http://www.lijiangbook.com>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销售热线:021-55087201-833

山东德州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

(山东省德州市经济开发区晶华大道2306号 邮政编码:253000)

开本:880mm×1230mm 1/32

印张:25.5 字数:570千字

2016年6月第1版 2016年6月第1次印刷

定价:68.00元(上、下册)

---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影响阅读,请与承印单位联系调换。

(电话:0534-2671218)

## 序 言

看官赏光,我们要在这里讲的故事,主人公的姓名尽管以 OS 或 IS 结尾,却与神话毫无关系,这是确定无疑的。

约莫一年前,为了编纂一部路易十四世<sup>①</sup>的历史,我在王家图书馆研究材料,无意中看到一本《达达尼安先生回忆录》。这本书同那时大部分作品一样,是在阿姆斯特丹红石书局印发的。当时执意要讲真话,又不想进巴士底狱待一段时间的作者,就只能到国外出书。这本书的书名就吸引了我,我便借回家,一睹为快,自然是得到馆长先生的同意。

这是一部奇书,但我在此无意分析,只想把它推荐给欣赏时代画卷的那些读者。他们在书中会看到一些堪称大师手笔的画像,这些画像的背景虽说往往是军营的房门和酒馆的墙壁,但读者不难辨认其人,就跟昂克蒂先生的历史书中的路易十三<sup>②</sup>、奥地利安娜公主<sup>③</sup>、黎塞留<sup>④</sup>、马萨林<sup>⑤</sup>等形象同样逼真。

---

① 路易十四(1638—1715):法国国王,1643年至1715年在位,人称“太阳王”。本书注释未注明者皆为译者注。

② 路易十三(1601—1643):法国国王,1610年至1643年在位。他登基后,由母后玛丽·德·梅迪契摄政;他主政时,便任命红衣主教黎塞留为首相,成为一代强势君主。

③ 奥地利安娜公主(1601—1666):路易十三的王后,西班牙公主。她与黎塞留政见不合,她儿子路易十四即位后,她摄政直到1661年。

④ 黎塞留(1585—1661):红衣主教,法国政治家,任首相十八年,大大加强了波旁王朝的专制主义。

⑤ 马萨林(1602—1661):法国红衣主教,路易十四即位时,奥地利安娜王太后任命马萨林为首相(1643—1661),政治上很有建树。



不过,众所周知,能激发诗人狂放不羁思想的东西,不见得就会打动广大读者。别人当然会赞赏我们所指出的情节,而我们在赞赏之余,最关注的,自不待言,正是此前谁也没有稍微留意的事情。

达达尼安叙述他初次拜见国王火枪卫队队长德·特雷维尔先生,在候客厅遇到三个年轻人,名叫阿多斯、波尔托斯和阿拉密斯,他们正是在他想光荣参加的显赫的卫队中效力。

老实说,看到这三个外来名字,我们很惊讶,立即想到无非是化名,达达尼安用来掩饰一些可能非常显赫的姓氏,再不然就是这三个人穿上简单的卫士军服的那天,一时心血来潮,出于不满心理或者由于家境不好,才选用了这种化名。

这些特别的姓名引起我们极大的好奇心,从此我们便不得消停,总想在当代著作中,找到一些蛛丝马迹。

为此,我们查阅的书籍,单单列出书目,就能拉成整整一个篇章,也许能让人大开眼界,可是读者肯定没有什么兴趣。因此,我们只能对读者说,我们大量查阅资料而一无所获,不免泄气,正要放弃研究时,却遵照我们的杰出朋友、学识渊博的保兰·帕里斯的指点,终于找到了一部对开本的书稿,编号为4772还是4773,记不大清楚了,标题为:“德·拉费尔伯爵先生回忆录——路易十三朝末年至路易十四朝初年大事记”。

可以想见我们该有多么高兴。这部手稿,我们寄托了最后一线希望,翻到第二十三页,果然就发现阿多斯这个名字,翻到第二十四页,又发现波尔托斯的名字,翻到第三十页则发现阿拉密斯的名字。

值此历史科学高度发展的时代,居然发现根本无人知晓的一部书稿,真让我们觉得是个奇迹。事不宜迟,我们赶紧请求同意出版,以备不时之需。我们带着自己的行头,一旦进不了法兰西学

院——这是很可能的——也好拿上别人的行头，进入文献学和文学研究院。应当说明一下，进入研究院的请求得到恩准了，在此记上一笔，以便公开批驳那些别有用心的人，他们硬说现政府不大关心文人。

今天，我们奉献给读者的，是这一珍贵手稿的第一部分，并起了一个合适的书名，同时我们也保证，这一部分果如我们深信的那样，获得应有的成功，就紧接着发表第二部分<sup>①</sup>。

教父也就是第二个父亲，因此，读者看得有趣还是无聊，都请把责任算到我们头上，而不要怪罪德·拉费尔伯爵。

交代完这一点，就书归正传吧。

---

<sup>①</sup> 即本书的续篇《二十年后》，后来还有再续篇《布拉热龙子爵》。

## 主要人物表

达达尼安——约十七八岁，风流倜傥，忠诚刚直，意志坚强，剑术超群。

阿多斯——三剑客之一。

阿拉密斯——三剑客之一。

波尔托斯——三剑客之一。

安娜王后——奥地利公主，法王路易十三之妻。

黎塞留——法国首相，红衣主教。

白金汉——英国首相和公爵。

特雷维尔——达达尼安父亲的朋友，国王火枪队队长。

米莱狄——黎塞留的爪牙，原为修女。

德·温特——英国男爵，港务总监，米莱狄的小叔子。

费尔顿——英国海军军官。

博纳希厄——休业的服饰用品商。

博纳希厄夫人——博纳希厄的妻子，安娜王后的贴身女仆，达达尼安的情人。

凯蒂——米莱狄的使女，达达尼安的情人。



# 上卷

## 目 录

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001 | 序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005 | 主要人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001 | 第一章 老达达尼安的三件礼物              |
| 019 | 第二章 德·特雷维尔先生的候客厅            |
| 031 | 第三章 谒见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044 | 第四章 阿多斯的肩膀、波尔托斯的佩带以及阿拉密斯的手帕 |
| 054 | 第五章 国王的火枪手与红衣主教的卫士          |
| 067 | 第六章 路易十三国王陛下                |
| 088 | 第七章 火枪手的内务                  |
| 097 | 第八章 宫廷一桩密谋                  |
| 108 | 第九章 达达尼安初显身手                |
| 117 | 第十章 十七世纪的捕鼠笼子               |
| 129 | 第十一章 私通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48 | 第十二章 乔治·维利尔斯,白金汉公爵          |
| 159 | 第十三章 博纳希厄先生                 |



|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169 | 第十四章  | 默恩那个人             |
| 182 | 第十五章  | 法官与军官             |
| 192 | 第十六章  | 掌玺大臣一如既往,不止一次寻钟敲打 |
| 206 | 第十七章  | 博纳希厄夫妇            |
| 220 | 第十八章  | 情人和丈夫             |
| 230 | 第十九章  | 作战计划              |
| 242 | 第二十章  | 旅行                |
| 256 | 第二十一章 | 德·温特伯爵夫人          |
| 268 | 第二十二章 | 梅尔莱松舞             |
| 275 | 第二十三章 | 约会                |
| 289 | 第二十四章 | 小楼                |
| 300 | 第二十五章 | 波尔托斯              |
| 321 | 第二十六章 | 阿拉密斯的论文           |
| 341 | 第二十七章 | 阿多斯的妻子            |
| 364 | 第二十八章 | 回程                |
| 382 | 第二十九章 | 猎取装备              |
| 393 | 第三十章  | 米莱狄               |

## 第一章 老达达尼安的三件礼物

话说一六二五年四月头一个星期一，《玫瑰传奇》作者的家乡默恩镇一片混乱，就好像胡格诺新教派要把它变成第二个拉罗舍尔<sup>①</sup>。只见妇女都朝中心街方向跑去，又听到孩子在门口叫喊，好几位有产者急忙穿上铠甲，抄起一把火枪或一把长矛，用以支撑不大安稳的心神，也跑向自由磨坊主客栈。客栈门前人越聚越多，围得里三层外三层，都想瞧瞧发生了什么事。

那年头人心惶惶，常出乱子，差不多每天都有个把城市发生这种事件，记录在档。有领主之间的冲突，也有国王跟红衣主教打起来的，还有西班牙向国王宣战的。除了这些明争暗斗，明火执仗或者暗中进行的战争，还有盗匪、乞丐、胡格诺新教徒、恶狼和悍仆，也向所有人开战。城镇居民都常备不懈，随时准备对付盗匪、恶狼和悍仆——也时常对付领主和胡格诺新教徒——还时而对付国王——但是从来没有反对过红衣主教和西班牙人。这种习惯已经根深蒂固，因此，在上面所说的一六二五年四月头一个星期一这天，居民听见喧闹声，既没看到红黄两色的旌旗<sup>②</sup>，也没有看见德·黎塞留公爵扈从的号衣，就纷纷朝自由磨坊主客栈跑去。

跑到那里一看，才明白这种骚动的起因。

---

① 拉罗舍尔：法国西部大西洋海岸港口城市，现为海滨夏朗特省省会，当年是新教教徒的阵地和避难所。本书后面的第四十一章即讲述朝廷打击新教势力的拉罗舍尔围城战。

② 红黄两色旗为西班牙军旗。



原来是来了个年轻人……让我们一笔勾勒出他的形象：活似一个十八九岁的堂吉诃德，只是没有戴盔披甲，仅仅一身短打扮，蓝呢子紧身衣褪了色，变成难以描摹的葡萄酒渣和碧空的混合色。他长一张长脸，呈棕褐色，颧骨很高，这是精明的标志。颌部的肌肉极为发达，这是加斯科尼<sup>①</sup>人的特征，他即使没有戴贝雷帽，也能让人一眼就认出来，何况这个年轻人又戴着插根羽毛的贝雷帽，眼睛还睁得圆圆的，显得很聪明，那鹰钩鼻子长得倒挺秀气。看那个头儿，说是小青年，未免太高，说是成年汉子，又嫌矮了点儿；如果没有那把挂在皮肩带下的长剑，缺乏眼光的人就会认为他是个赶路的农家子弟：他步行时用那把长剑拍打他的小腿，骑马时则拍打他坐骑倒竖的长毛。

不错，我们这位年轻人有一匹坐骑，那坐骑特别引人注目，也的确惹人注意了。那是一匹贝亚恩<sup>②</sup>矮种马，看牙口有十三四岁，一身黄皮毛，马尾巴脱落，腿上少不了长了疮，走路时脑袋低到膝盖以下，因而缰绳也就多余了，尽管如此，一天它还是能走八法里<sup>③</sup>路。这匹马的优点，可惜完全被它怪异的皮毛、别扭的步伐给掩盖了，又恰逢人人都自认为会相马的年头，因此，这匹矮种马从博让希门进入默恩镇刚刚一刻钟，就引起轰动，贬抑之词由马殃及它的骑手。

达达尼安（骑在另一匹罗西南特<sup>④</sup>马上的堂吉诃德便是这样称呼）不管骑术怎么高明，也不能无视这种坐骑给他带来的滑稽可笑之处，因此，他听到评头品足的议论，就感到格外难堪。当初他父亲，达达尼安老先生，把这样一头牲口当作礼物送给他时，他接受

---

① 加斯科尼：法国旧地名，位于法国西南部，九世纪形成加斯科尼公国，十五世纪并入法国，加斯科尼人讲奥克语，他们性格外露，极好张扬，都德等作家都塑造过鲜明的形象。

② 贝亚恩：法国旧地名，位于法国西南部。

③ 一法里约合四公里。

④ 堂吉诃德的坐骑的名字。另有诸多译法，不在此罗列。





了,却没少叹息,心里怎能不知道,这总归还能值二十利弗尔<sup>①</sup>。当然,伴随礼物所嘱咐的话,可就无价了。

“孩子啊,”那位加斯科尼老贵族所讲的,还是亨利四世<sup>②</sup>一辈子改不了的贝亚恩方言,“孩子啊,这匹马就在您父亲家出生,快有十三年了,还从未离开过家门,因此您应当喜爱它。千万不要卖掉它,就让它体体面面地安享天年吧。您若是骑着它去打仗,就要像对待老仆人似的多多照顾它。”老达达尼安接着说道:“如果有幸进朝廷做事,而您出身古老世家,也有权享有这份荣誉,那您就不能有辱门庭,要知道五百多年来,您的祖先始终保持这个门庭的名声,为了您,也为了您的人。我所说您的人,是指您的亲人和朋友。除了红衣主教和国王,您不买任何人的账。一个世家子弟,要靠自己的勇敢——仔细听清楚——只能靠自己的勇敢,才能建功立业。谁在一瞬间发抖了,也许就会丧失命运之神恰好送来的机会。您还年轻,有两个理由应当勇敢:第一您是加斯科尼人,第二您是您的儿子。不要害怕各种机会,要敢于闯荡。我教过您怎么用剑,您有铁腿钢臂,找点茬儿就动武,现在禁止决斗,就更要跟人斗一斗,这样,打架就要表现出双倍的勇敢。孩子啊,我只能送给您十五埃居<sup>③</sup>、我的马和您刚听到的叮嘱。另外,您母亲还要给您一种制药膏的秘方,那种创伤膏,她是从一个波希米亚<sup>④</sup>女人那儿学来的,疗效神奇,只要没伤着心脏就能治好。无论什么您都要尽量利用,要活得痛快,活得长久。——我只有一句话要补充了。想提供给您一个榜样,但不是我本人,我没有在朝廷当过差,仅仅当过志愿兵去参加宗教战争。我要说的是特雷维尔先生:他从前是我的邻居,

---

① 利弗尔:法国古币名,价值随时代和地区不同而变化。

② 亨利四世(1553—1610):纳瓦尔国王(1572—1610),以及法国国王(1589—1610)。

③ 埃居:法国古代钱币名称,种类多而价值不等。

④ 波希米亚:捷克西部地区。波希米亚人在欧洲各地流浪,以卖艺、算命、治病为生,有时也称吉卜赛人。

他小时候,有幸跟路易十三世一块玩耍——愿天主保护我们的国王!他们游戏,有时还真动起手来,但是国王并不总能占便宜,挨了拳脚,但是国王反倒非常器重他,对他情深义重。后来,德·特雷维尔先生头一次前往巴黎,一路上同人打过五场架。从老国王驾崩一直到当今国王成年,不算作战和攻城,他同人决斗过七次;从国王成年直到今天,也许同人决斗了上百次!——然而,虽有法规、条例明令禁止决斗,他还照样当他的火枪卫队队长,也就是说,国王特别倚重而红衣主教颇为忌惮的一批勇士的头领,而众所周知,红衣主教先生是不惧怕什么的。此外,德·特雷维尔先生年俸一万埃居,因此,他是个大派头的贵族。——他开头跟您一样。拿着这封信去见他,照他的样子,学他的榜样。”

说完这番话,达达尼安老先生将自己的剑给儿子佩挂上,深情地吻了他的面颊,并为他祝福。

年轻人从父亲房间出来,又见到母亲。她拿着那张神奇的药方,正等着儿子,从上文极力推荐的话来看,这个药方今后会常常用上。母子话别比父子分手持续时间要长,更加难舍难分。倒不是达达尼安先生不喜爱自己的儿子,他唯一的后嗣,但他是条汉子,认为过分伤悲,就不配当一个男子汉。达达尼安老太太就不同了,她是女人,又是母亲,她流了一大把眼泪。我们在这里也要称赞一句小达达尼安先生,他虽然极力控制,要像未来的火枪手那样坚定,但还是流了不少泪,也仅仅忍住了一半。

这个年轻人当天就上路了,带着父亲赠给他的三样东西,即上文交代的十五埃居、一匹马和致德·特雷维尔的一封信。不言而喻,叮嘱的话我们没有算在内。

达达尼安 *vade mecum*<sup>①</sup>,他就从精神到外表,成了塞万提斯那

---

① *vade mecum*,拉丁文,意思是“带着这些上路”。



部小说主人公的精确复制品了。而我们作为历史学家，必须描绘他的形象，在上文对两者也作了恰当的比较。堂吉诃德把风车当作巨人，把羊群视为军队；达达尼安则把每个微笑当作侮辱，把投来的每一个眼神视为挑衅。因此，从塔尔布一直到默恩，他始终握紧了拳头，而且两只手握着按住剑柄，每天也不下十次，不过，拳头还没有击到任何人的腮帮子上，剑也没有拔出鞘来。这并不等于说，过路人瞧见这匹寒酸的小黄马，脸上没有绽出过笑容。可是，小马上面毕竟有一把长剑啪啪作响，长剑上面还有一对炯炯发亮的眼睛，而那眼神露出的凶光多于傲慢，行人也就憋住笑声，如果实在憋不住而失慎，他们也至少像古代面具那样，尽量用半边脸笑。就这样，达达尼安一路行来，保持凛然难犯的神态，也安然无恙，直到默恩这座倒霉的城市。

他到了默恩，在自由磨坊主客栈门前下马，却不见来人招呼，无论老板、伙计还是马夫，都没有到下马石来扶马镫。他从一楼半开的一扇窗户望进去，看见一个身材魁伟、虽然眉头微皱但神态十分高贵的绅士，正对着两个似乎洗耳恭听的人谈论什么。达达尼安凭自己的习惯，自然而然以为自己是谈论的对象，于是侧耳细听。这一次，达达尼安只错了一半，人家谈论的不是他，而是他的马。那位绅士仿佛在向听者列举这匹马的各种优点，而正如我所讲的，听者对讲话的人十分恭敬，他们时时哈哈大笑。须知微微一笑，就足以惹恼这个年轻人，因此可以想见，这样哄堂大笑对他会起什么作用。

不过，达达尼安倒想先看清，嘲笑他的那个放肆家伙的尊容。他以高傲的目光凝视那陌生人，看那样子，年龄在四十至四十五岁之间，黑眼睛目光敏锐，脸色苍白，鼻子特别突出，黑髭胡修得十分齐整。再看他的衣着，只见他穿一件紧身短上衣和一条紫色齐膝短裤，配以同色的饰带，除了露出衬衣的袖衩之外，就再也没有什



么装饰了。那短裤和紧身上衣虽是新的,却很皱巴,就好像长时间搁置在箱子里的旅行服。达达尼安的观察又迅疾又极为细腻,注意到这几点,而且他无疑出于本能,还感到那个陌生人对他的未来生活会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且说达达尼安正盯着瞧那位身穿紫上衣的绅士,那位绅士也正品评那匹贝亚恩矮种马,发表一段极为渊博而深刻的议论,惹得那两个听客哈哈大笑,而他本人也一反常态,脸上显然有一抹淡淡的微笑在游荡,假如可以这样说的话。这一次再也没有疑问,达达尼安确实受到了侮辱。因此,他深信不疑,便把帽子往下一拉,模仿他在加斯科尼偶尔见到的旅途中的一些贵绅,摆出朝廷命官的派头,向前走去,一只手按住剑柄,另一只手叉在腰上。然而不幸的是,他越往前走越气昏了头,本来想好了一套话,要义正词严地向人寻衅,可是从他嘴里吐出来的,却完全是狂怒地打着手势的一个粗鲁家伙的言辞。

“嘿!先生,”他嚷道,“说您哪,就在这扇窗板里面的那位!对,就是您,您在那儿笑什么呢?说给我听听,咱们好一起笑笑。”

那贵绅的目光,从马缓缓地移到骑马的人身上,仿佛半晌才明白过来,这种莫名其妙的指责是冲他来的。继而,再也没有一点疑问了,他就微微皱起眉头,又沉吟了好一会儿,这才以难以描摹的讥讽和放肆的声调,回答达达尼安:“我可没跟您讲话,先生。”

“可是我,我在跟您讲话!”年轻人又嚷道,他见对方又放肆又得体,又鄙夷又掌握分寸,就更加气急败坏。

那陌生人淡淡地笑着,又打量他一会儿,便离开窗口,慢腾腾地走出客栈,来到距达达尼安两步远的地方,正好站到马的对面。他那样泰然自若,又一副嘲笑的神气,引得仍然站在窗口的那两个人越发大笑不止。

达达尼安见那人走过来,立刻拔剑出鞘一尺来长。



“这匹马嘛,说它现在是,不如说它年轻时,肯定是毛茛黄色。”陌生人接着说道,他继续端详这匹马,但是对着窗口那两个人讲话,就好像根本没有注意到达达尼安恼羞成怒,尽管年轻人就站在他和那两个人之间,“这种颜色,在植物中很常见,但是迄今为止,这种颜色的马却寥寥无几。”

“嘲笑马的人,未必敢嘲笑马的主人!”堪与特雷维尔匹敌的人狂怒地嚷道。

“我不常笑,先生,”那陌生人接口道,“您自己瞧一瞧,就能从我这张脸的神色看出这一点。不过,我高兴笑就笑,这种权利我执意要保留。”

“我不管,”达达尼安又嚷道,“反正我不高兴就不让别人笑!”

“真的吗,先生?”陌生人更加镇定自若,继续说道,“很好,这样完全公正。”说罢一掉身子,就要从大门回客栈。达达尼安刚到的时候,就注意到门下拴了一匹备好鞍的马。

然而,达达尼安岂肯让一个放肆嘲笑过他的人溜掉,他拔出剑来,边追边嚷道:“掉过头来,掉过头来,嘲笑人的先生,可别让我从身后袭击您。”

“咦,袭击我?”那人转过身来,又惊讶又鄙夷地注视年轻人,“哼,算了吧,小老弟,您敢情疯了!”

接着声音转低,仿佛自言自语:

“真可惜!陛下正四处招募勇士,扩充火枪卫队,这个人多合适啊!”

话音还未落地,达达尼安就一剑猛刺过来,那人急忙往后一跳,动作稍慢一点,就可能再没机会开玩笑。陌生人这才明白,这回玩笑可开大了,于是他拔出剑来,先向对手致意,然后拉开架势。就在这工夫,那两名听客由客栈老板陪同,各操棍棒、铲子和火钳等家伙,一齐砸向达达尼安,来势凶猛,好似一场冰雹,逼得达